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melco-group.com>

(股份代號：200)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 中期業績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新濠」)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如下：

財務摘要

1.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03.674億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1.111億港元顯著上升，主要源自本公司成為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新濠博亞娛樂」)之單一最大股東及取得新濠博亞娛樂之控制權，因此在公司發展史上首次將新濠博亞娛樂之業績綜合入賬而產生之特殊收益達103.855億港元。
2.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6.73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為0.07港元。
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8.0港元大幅增加超過80%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14.5港元。
4. 鑑於新濠博亞娛樂的全部財務貢獻綜合入賬，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存款及現金達133.395億港元之雄厚現金水平，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特別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以印證公司創出此項重要里程碑。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5,548,887	196,502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42,325	22,159
購貨以及製成品存貨及在製品變動		(172,980)	(55,158)
已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5,712)	(7,816)
僱員福利開支		(1,128,339)	(157,373)
折舊及攤銷		(896,143)	(19,421)
向澳門政府支付博彩特別稅及 其他相關稅項		(2,197,564)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 收益(虧損)		591	(2,812)
視作出售以往持有之一間聯營公司 權益之收益	15		
– 重新計量以往持有之股本權益 之收益		10,440,376	–
– 以往累計之滙兌儲備因視作出售而 重新分類		(54,912)	–
其他開支		(1,254,322)	(63,150)
融資成本		(383,678)	(21,697)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1,964)	(2,554)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80,890	220,431
除稅前溢利		10,117,455	109,111
所得稅開支	5	(10,680)	(458)
期內溢利		10,106,775	108,653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i>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附註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702)	–
利率掉期協議之公平值變動		213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滙兌差額		(1,140)	(2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滙兌差額		1,052	(2,735)
應佔合營企業之滙兌差額		4	827
於視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後對兌換 儲備作出重新分類調整		54,912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53,339	(1,93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0,160,114	106,716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0,367,403	111,146
非控股權益		(260,628)	(2,493)
		10,106,775	108,653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 (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422,653	109,231
非控股權益		(262,539)	(2,515)
		10,160,114	106,716
每股盈利	7		
基本(港元)		6.73	0.07
攤薄(港元)		6.72	0.0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550,857	82,852
投資物業		178,305	178,000
土地使用權		5,969,054	-
博彩牌照及次特許經營權		8,578,084	-
商譽		10,929,479	-
商標		16,043,099	-
其他無形資產		12,998	5,700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8	245	20,38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	18,182	11,607,027
可供出售投資		37,298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1	53,562	-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11	-	53,56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246,369	3,305
遞延稅項資產		2,683	2,133
結構化票據		50,000	50,025
		89,670,215	12,002,991
流動資產			
存貨		260,879	20,232
貿易應收款項	10	1,766,812	33,3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644,367	62,899
持有作買賣之投資		31	30
結構化票據		50,050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1	53	141
已抵押銀行存款		947	947
受限制現金	9	1,649,197	-
原存款期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2,614,248	1,729,04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725,211	467,250
		17,711,795	2,313,947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42,723	29,341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7,477,079	121,429
應付股息		31,899	967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1	–	2,167
應付稅項		61,187	33,100
一年內到期之借貸	14	1,570,512	4,980
一年內到期之融資租賃承擔		242,868	–
		<u>9,526,268</u>	<u>191,984</u>
流動資產淨額		<u>8,185,527</u>	<u>2,121,96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7,855,742</u>	<u>14,124,95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104,193	4,368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790,765	6,844
一年後到期之借貸	14	29,639,406	1,335,290
一年後到期之融資租賃承擔		2,137,927	–
		<u>34,672,291</u>	<u>1,346,502</u>
		<u>63,183,451</u>	<u>12,778,45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436,556	5,436,556
儲備		16,953,722	6,949,281
本公司擁有人之應佔權益		<u>22,390,278</u>	<u>12,385,837</u>
非控股權益		40,793,173	392,615
		<u>63,183,451</u>	<u>12,778,45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a).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收錄作比較資料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有關此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出具報告。

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於其報告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提請注意任何引述之強調事項；亦不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之聲明。

1(b). 於本中期期間之重要事件及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新濠博亞娛樂」），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新濠博亞娛樂集團」（新濠博亞娛樂當時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其在亞洲發展、擁有及經營博彩及娛樂場度假村設施）與其主要股東（為Crown Resorts Limited（「Crown」）之附屬公司）訂立股份購回協議，據此，新濠博亞娛樂同意向Crown購回155,00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為800,838,500美元（相當於約6,206,498,000港元）（「股份購回」）。就著股份購回，本公司、Crown及新濠博亞娛樂訂立補充股東契據（「補充股東契據」），藉以修訂有關新濠博亞娛樂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之經修訂及經重列股東契據之若干條款以及新濠博亞娛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股份購回生效後及補充股東契據生效後，本集團已取得對新濠博亞娛樂之控制權而新濠博亞娛樂現已在會計入賬方面屬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此項收購已經以收購法入賬，詳情載於附註15。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如適用）。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匯報準則（「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修訂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1號之修訂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處理；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披露措施；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釐清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農業：生產性植物；
-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及
-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修訂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披露措施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披露措施」。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釐清倘按照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作出具體披露以致提供不重要資料，則實體不必披露該等資料，以及就披露而將資料滙總及分類的基準提供指引。然而，有關修訂重申，倘在符合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具體要求下仍不足以讓使用財務報表之人士理解特定交易、事件及狀況對實體之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之影響，則實體須考慮提供額外披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修訂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批准刊發當日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或準則之修訂。

於應用附註2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未能即時從其他來源得知之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出入。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照持續經營基準進行審閱。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修訂於該期間確認；或倘有關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此外，在視作收購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新濠博亞娛樂」）（詳情見附註15）後，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以下新會計政策。

收益確認

所確認的收益已扣除若干銷售獎勵，該等銷售獎勵須列賬為收益扣減。因此，本集團娛樂場收益已扣除折扣、佣金以及客戶忠誠計劃（例如玩家的會員忠誠計劃）賺取的積分。

娛樂場收益按博彩贏輸淨差額總額減去角子機累積大獎預期彩金的應計金額計算，負債則就客戶於博彩前存入的款項以及客戶擁有的籌碼確認。

客房、餐飲、娛樂及其他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客房及預售票的預付按金入賬列為客戶按金，直至向客戶提供服務為止。

最低營運及使用權費（因合約基準費及營運費遞增而調整）列入娛樂、零售及其他收益，並按直線法於相關協議年內確認。

積分忠誠計劃

本集團就若干物業設有不同的忠誠計劃，主要鼓勵角子機賭客及賭桌博彩常客再次惠顧。根據銷售授予客戶的可兌換免費或減價貨品或服務的忠誠計劃積分須入賬列作有關銷售安排的個別可識別部分（即多元法），而所收代價公平值分配至有關安排的忠誠計劃積分及其他部分，於兌現前列作遞延收益。

博彩特別稅及其他相關稅項

本集團須根據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博彩收益總額及其他量度標準繳納稅項，或會經司法權區作出適當調整。該等博彩稅主要按本集團博彩收益的評稅釐定。

業務合併

倘業務合併之最初入賬於合併發生之報告期間結束時尚未完成，則本集團將報告未完成列賬項目之臨時金額。該等臨時金額乃於計量期間內作出調整，而新增資產或負債則獲確認以反映關於在收購日期已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倘已知）將對於該日期確認的金額所產生之影響的新資訊。計量期間調整是指源自「計量期間」（不得超過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內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之事實及情況之額外資料之調整。

商譽

因收購一業務產生之商譽按收購業務當日確立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檢測而言，商譽分配至預期將自合併協同效益獲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多組現金產生單位）。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檢測。就於報告期間內因收購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報告期間結束時進行減值檢測。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額少於該單位之賬面值，則減值虧損將首先分配以調低最初分配至該單位之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根據該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商譽之已確認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釐定出售之損益款額時須計入商譽之應佔款額。

租賃

當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租賃即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以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初步以其租賃開始時的公平值或(如屬較低者)以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相應的負債則以融資租賃承擔計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租賃付款乃於融資開支與減低租賃負債間分配，從而就負債餘額達致固定利率。融資開支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其直接與未完成資產有關，於該情況，該等開支將根據本集團有關借貸成本的一般政策撥充資本。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會根據評估各部分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而將其劃分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肯定兩個部分均屬經營租賃，於此情況，則整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能可靠地分配租賃款項，則租賃土地之權益將作為經營租賃以「土地使用權」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並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解除。當租賃款項不能在土地及樓宇之間作可靠分配，則整個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並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列賬。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項目，乃劃分為可供出售或並無分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至到期之投資或(c)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由本集團持有而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且於活躍市場買賣之股本證券，乃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股息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之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其他重估儲備」項下累計。當有關投資予以出售或釐定為已減值，屆時過往於「其他重估儲備」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股息於本集團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在損益確認。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該證券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乃視為客觀減值憑證。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視為減值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累計虧損，於該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先前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並不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後之公平值增加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其他重估儲備」項下累計。

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和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股本累計之累計損益的總額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在建物業

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物業，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貸成本。該等物業於竣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當該等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進行折舊，其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

無形資產(包括博彩牌照及次特許經營權)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包括博彩牌照及次特許經營權)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包括博彩牌照及次特許經營權)與商譽分開確認，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視作其成本)。

初步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具有特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根據另外已收購無形資產的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申報。另外，業務合併中收購的並無特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量，於資產取消確認時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有形及具有特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須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之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可按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識別之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具備無限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至少每年及每當有跡象顯示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值。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以反映目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資產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調整前之獨有風險之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下調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過往期間並無就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3.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娛樂場收益	5,003,966	—
娛樂及度假村設施收益：		
娛樂、零售及其他	215,168	—
餐飲服務收入	147,648	46,606
客房	85,838	—
彩票業務：		
提供分銷彩票產品之服務及解決方案	394	4,950
買賣彩票終端機及部件	33,644	19,126
物業租金收入	2,100	1,965
電子博彩機分成	47,653	69,432
製造及分銷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	12,476	54,423
	<u>5,548,887</u>	<u>196,502</u>

4. 分類資料

於本中期期間，於本公司視作收購新濠博亞娛樂（見附註15）後，新濠博亞娛樂已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新濠博亞娛樂之業務乃根據博彩、消閒及娛樂類別作為一個整體而審視。

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項下之經營及須予呈報分類如下：

- (1) 博彩、消閒及娛樂類別：其主要包括提供博彩、酒店、餐飲、娛樂及相關服務、彩票業務（包括提供分銷彩票產品之服務及解決方案以及買賣彩票終端機及部件）、電子博彩機分成及設計以及製造及分銷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
- (2) 物業及其他投資類別：主要包括投資物業及相關分類銀行結餘，其收取利息收入及物業租金收入。

有關上述分類之資料茲滙報如下。

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按經營及須予呈報分類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博彩、 消閒及娛樂 千港元	物業及 其他投資 千港元	分類 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對外銷售	5,546,787	2,100	5,548,887	-	5,548,887
分類間銷售	221	-	221	(221)	-
總收益	<u>5,547,008</u>	<u>2,100</u>	<u>5,549,108</u>	<u>(221)</u>	<u>5,548,887</u>
分類業績	<u>38,619</u>	<u>20,332</u>	<u>58,951</u>	<u>-</u>	<u>58,951</u>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部份權益之虧損					591
視作出售以往持有之一間 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 重新計量以往持有之 股本權益之收益					10,440,376
- 以往累計之滙兌儲備因 視作出售而重新分類					(54,912)
融資成本					(383,678)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1,964)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80,890
中央行政成本及 其他未分配企業開支					(122,799)
除稅前溢利					<u>10,117,455</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博彩、 消閒及娛樂 千港元	物業及 其他投資 千港元	分類 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對外銷售	194,537	1,965	196,502	–	196,502
分類間銷售	290	419	709	(709)	–
	<u>194,827</u>	<u>2,384</u>	<u>197,211</u>	<u>(709)</u>	<u>196,502</u>
總收益	<u>194,827</u>	<u>2,384</u>	<u>197,211</u>	<u>(709)</u>	<u>196,502</u>
分類業績	<u>1,900</u>	<u>18,100</u>	<u>20,000</u>	<u>–</u>	<u>20,000</u>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部份權益之虧損					(2,812)
融資成本					(21,697)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2,554)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220,431
中央行政成本及 其他未分配企業開支					<u>(104,257)</u>
除稅前溢利					<u>109,111</u>

分類業績代表在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及其他未分配企業開支及上表披露之其他項目之情況，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或錄得之虧損。此為就著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而向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進行滙報之方法。

分類間銷售按雙方協定之條款進行。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經營及須予呈報分類分析如下：

分類資產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博彩、消閒及娛樂	104,068,920	182,024
物業及其他投資	3,224,038	2,424,324
分類資產總額	107,292,958	2,606,34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182	11,607,027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245	20,387
未分配資產	70,625	83,176
綜合資產	107,382,010	14,316,938

分類負債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博彩、消閒及娛樂	40,680,028	134,822
分類負債總額	40,680,028	134,822
未分配負債	3,518,531	1,403,664
綜合負債	44,198,559	1,538,486

就監察分類表現以及在分類之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經營分類，惟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於合營企業之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及並不屬於相關分類的其他資產除外。
-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經營分類，惟若干企業用途借貸、應付股息、遞延稅項負債及並不屬於相關分類的其他負債除外。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之所得稅撥備：		
澳門所得補充稅	3,023	—
就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年金	3,625	—
香港利得稅	470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58	168
其他司法權區	1,678	290
小計	9,254	458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	(37)	—
本期間的遞延稅項：		
澳門所得補充稅	1,606	—
香港利得稅	(142)	—
其他司法權區	(1)	—
小計	1,463	—
所得稅開支總額	10,680	458

澳門所得補充稅根據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最高為12%的遞進稅率計算。根據澳門政府於二零一一年四月發佈的批准通知，本集團附屬公司新濠博亞(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新濠博亞澳門」)已獲豁免繳納博彩業務所得溢利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直至二零一六年為止。根據澳門政府發佈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的通知，新濠博亞娛樂其中一間澳門附屬公司亦就從新濠博亞澳門收取收入所帶來的溢利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直至二零一六年為止，前提為有關收入是源自新濠影滙的博彩營運，而此豁免與新濠博亞澳門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的適用期間重疊。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新濠博亞澳門已申請延展新濠博亞澳門及新濠博亞娛樂其中一間澳門附屬公司所收取博彩收入而產生之溢利免繳澳門所得補充稅之期間。此附屬公司向其股東分派的股息繼續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按照其博彩次特許經營權協議，新濠博亞澳門及新濠博亞娛樂的其他澳門附屬公司的非博彩溢利仍然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而新濠博亞澳門的娛樂場收益仍然須繳納澳門博彩特別稅及其他徵費。

就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年金而言，新濠博亞澳門每年應付澳門政府一次性款項22,400,000澳門元（相當於21,748,000港元）以代替新濠博亞澳門股東就博彩溢利之股息分派欠付之澳門所得補充稅，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各年追溯生效。該年度一次性稅項付款毋須考慮股息是否已實際分派或新濠博亞澳門於有關年度有否可供分派溢利。

香港利得稅根據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算。由於並無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根據菲律賓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的菲律賓附屬公司須根據收入淨額按30%標準企業所得稅率繳稅，或根據收入總額按2%之最低企業所得稅率繳稅（以較高者為準）。

其他司法權區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6.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別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總額約為30,93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7.5港仙，總額約為116,000,000港元）。

於本中期期間結束後，董事會已釐定將向本公司股東支付特別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總額約為23,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每股1.5港仙，總額約為23,200,000港元）。

8.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東雋有限公司（「東雋」）之5%股本權益乃入賬列作本集團之合營企業，原因為根據相關投資及股東協議（「投資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東雋的相關活動須經東雋董事會全體成員一致批准或東雋股東一致同意（「保留事宜」）以及本集團有權委任一名東雋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四日，本集團訂立投資協議之修訂協議（「經修訂投資協議」），據此若干保留事宜已予刪除或修訂並給予其中一名其他股東委任東雋董事會大多數成員之權利。因此，本集團於東雋之投資不再入賬列作合營企業而本集團權益之賬面值乃於同日確認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原因為本集團有權委任一名董事加入東雋董事會。

9.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代表存入銀行賬戶而其提取及使用受到限制的現金，而本集團預期該等資金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根據有關協議的條款解除或動用。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a) 貿易應收款項

就博彩、消閒及娛樂類別的博彩業務而言，本集團根據預先審批的信貸限額向博彩中介人授出無抵押信貸額。本集團一般向博彩中介人提供信貸期30天的博彩借據。部分博彩中介人通過本集團每月的信貸風險評估後，會獲得循環信貸。

授予所有博彩中介人的信貸額均受每月檢討及結算程序。對於其他獲批准的娛樂場客戶，經信用調查後，本集團一般會在完成信貸審查後發出信貸期介乎14至28天的博彩借據。有大額賭債而信貸紀錄良好的娛樂場客戶的還款期一般可延長至90天。

本集團有關博彩、消閒及娛樂分類之餐飲服務收入的貿易應收款項以及有關物業及其他投資分類的貿易應收款項，大致以現金交付或於發單日即時到期的形式經營，惟會向相熟客戶提供30至120天之信貸期。

本集團給予博彩、消閒及娛樂分類中的彩票業務之貿易客戶30至180天的信貸期。

本集團給予博彩、消閒及娛樂分類中的電子博彩機分成以及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業務之貿易客戶15至30天的信貸期。

根據博彩借據發出日或發票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按賬齡呈列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1,415,655	26,362
31至90天	157,862	6,993
91至180天	89,300	-
超過180天	103,995	44
	<u>1,766,812</u>	<u>33,399</u>

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98,971	19,253
按金	67,266	23,965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378,130	19,681
	<u>644,367</u>	<u>62,899</u>
非流動資產		
長期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401,158	—
預付娛樂製作成本	222,358	—
預付建設成本	120,554	—
租賃、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115,556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6,520	—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370,223	3,305
	<u>1,246,369</u>	<u>3,305</u>

附註：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租金97,22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應收利息18,00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461,000港元)。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之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增值稅179,65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遞延租賃資產73,60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應收娛樂場客戶之娛樂場應收款項67,15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預期有關款項將不會於未來十二個月結清。此等結餘之賬齡全部超過90天。倘有條件支持此等結餘將相當可能在一年內結清時，有關款項將重新分類為流動貿易應收款項。

11. 應收(應付)一間合營企業／關聯公司／聯營公司款項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二零一五年：一間合營企業)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償還。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需償還。何猷龍先生(透過其逾20%之本公司持股而屬於擁有重大影響力之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董事)持有該等關聯公司之重要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已於報告期間內悉數償還。

12.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120,501	27,857
31至90天	15,297	279
超過90天	6,925	1,205
	<u>142,723</u>	<u>29,341</u>

13.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未兌換籌碼及代幣負債	1,445,419	—
應繳博彩特別稅及其他相關稅項	1,315,368	—
應付建設成本	1,267,769	—
已收按金	839,672	—
應付利息	254,075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計開支	397,554	—
獲墊支誠意金 (附註(i))	—	56,496
其他應計開支及負債 (附註(ii))	1,957,222	64,933
	7,477,079	121,429
非流動負債		
應計員工成本	531,754	—
遞延租金收入	108,579	—
已收按金	56,420	—
其他負債	94,012	6,844
	790,765	6,844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集團與投資項目伙伴伍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伍豐」）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簽訂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就認購本公司附屬公司景富企業有限公司（「景富」）之新股份（「認購事項」）而已獲伍豐墊付之誠意金約為56,496,000港元。組建景富是為了取得博彩牌照並承辦位於一個由Dhabi Group Georgia, LLC在格魯吉亞第比利斯全資擁有之項目地盤上的建議娛樂場項目（「格魯吉亞娛樂場項目」）。

由於完成認購協議之先決條件（包括有關認購事項及格魯吉亞娛樂場項目者）並無於本期間內達成，此項交易將不會繼續進行。根據認購協議，由伍豐墊支之誠意金的全部結餘（經扣除就格魯吉亞娛樂場項目錄得之前期費用及開支之相關部份後）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退還予伍豐。

- (ii) 其他應計開支及負債主要包括應計經營開支975,05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77,000港元）及應計員工成本875,54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190,000港元）。

14. 借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票據 (附註(i))	16,089,250	–
債券 (附註(ii))	760,000	760,000
銀行貸款 (附註(iii))	577,780	580,270
定期貸款 (附註(iv))	152,838	–
銀團定期及循環貸款 (附註(v))	13,630,050	–
	31,209,918	1,340,270
減：列入流動負債之一年內到期款項	(1,570,512)	(4,980)
	29,639,406	1,335,290
有抵押	29,903,918	34,270
無抵押	1,306,000	1,306,000
	31,209,918	1,340,270
須償還之賬面值：		
一年內	1,614,573	4,980
一年後但兩年內	11,462,725	4,980
兩年後但五年內	18,125,741	1,320,940
超過五年	6,879	9,370
	31,209,918	1,340,270

附註：

- (i) 票據乃透過視作收購新濠博亞娛樂而由本集團新近取得，年利率介乎5厘至8.5厘。票據以美元及菲律賓披索（「披索」）計值以及於三至五年內到期。
- (ii)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Melco Finance Limited向獨立投資者發行本金額為760,000,000港元之擔保債券（「債券」）。債券按固定年利率4.15厘計息及每季末支付利息。債券之到期日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

- (iii) 以港元計值之銀行借貸之年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厘至2.5厘（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厘至2.5厘），並須於七年內分期償還。
- (iv) 定期貸款乃透過視作收購新濠博亞娛樂而由本集團新近取得，年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8厘。定期貸款以美元計值以及須於三年內分期償還。
- (v) 以港元計值之銀團定期及循環貸款乃透過視作收購新濠博亞娛樂而由本集團新近取得，年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25厘至4.5厘。有關信貸融資須於二至五年期內償還或（若屬更早時間）於其中一項信貸融資悉數償還、預付或註銷之日期償還。

29,903,91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270,000港元）之借貸是以下列本集團資產作抵押：

- (i) 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
- (ii) 土地使用權；
- (iii) 投資物業；及
- (iv) 若干銀行存款。

15.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新濠博亞娛樂（其當時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向Crown Resorts Limited（「Crown」）之全資附屬公司Crown Asia Investments Pty. Ltd.（「Crown附屬公司」）進行股份購回。就著股份購回，本公司、Crown附屬公司及新濠博亞娛樂訂立補充股東契據，藉以修訂有關新濠博亞娛樂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之經修訂及經重列股東契據之若干條款以及新濠博亞娛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緊接股份購回前，新濠博亞娛樂由本集團、Crown附屬公司及公眾股東分別擁有約34.3%、34.3%及31.4%權益。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進行股份購回後，Crown附屬公司於新濠博亞娛樂之股本權益減至約27.4%，本集團及公眾股東於新濠博亞娛樂之股本權益分別增加至約37.9%及34.7%，而本集團已成為新濠博亞娛樂之單一最大股東。補充股東契據於同日生效後，本集團已取得對新濠博亞娛樂之控制權而新濠博亞娛樂已在會計入賬方面屬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此項視作收購已按業務合併之方式入賬。

所轉移之代價

由於進行是項業務合併並不涉及從本集團轉移代價，本集團於新濠博亞娛樂之權益在收購日期之公平值乃視作所轉移之代價（「視作代價」）。

於視作收購日期所收購之資產及已確認之負債(按暫定基準釐定)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300,531
土地使用權	5,996,743
博彩牌照及次特許經營權	8,816,687
商標	16,043,099
遞延稅項資產	400
存貨	257,983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212,357
受限制現金	1,795,562
銀行結餘及現金	9,910,250
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9,387,804)
遞延稅項負債	(2,098,220)
借貸	(29,840,861)
融資租賃承擔	(2,378,016)
	<u>50,628,711</u>

有關資產之公平值及分類乃按暫定基準釐定，現正等待進一步資料及落實估值。有關公平值是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進行估值。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約為5,212,357,000港元，與總合約金額相若。根據於收購日期之最佳估計，預期可以全數收回合約現金流量。

視作收購產生之商譽(按暫定基準釐定)

千港元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以往持有之權益 (附註(i))	20,912,855
非控股權益：	
— 非控股權益於新濠博亞娛樂集團所佔部份 (附註(ii))	40,208,583
— 新濠博亞娛樂及Melco Crown (Philippines) Resorts Corporation (「Melco Crown Philippines」) 之未行使購股權 (附註(iii))	
— 已歸屬部份	330,294
— 未歸屬部份	64,534
— 新濠博亞娛樂及Melco Crown Philippines之已發行受限制股份 (附註(iii))	
— 已歸屬部份	3,030
— 未歸屬部份	38,894
減：所收購已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100%)	<u>(50,628,711)</u>
視作收購產生之收益 (附註(iv))	<u>10,929,479</u>

附註：

- (i) 公平值與本集團於新濠博亞娛樂權益在業務合併前之賬面值的差額約為10,440,376,000港元以及本集團累計應佔新濠博亞娛樂之兌換儲備合共約54,912,000港元乃於損益確認為視作出售先前持有聯營公司新濠博亞娛樂之權益的收益。
- (ii)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新濠博亞娛樂集團之非控股權益，是按非控股權益在新濠博亞娛樂集團之可識別資產淨值中所佔比例而計量。
- (iii) 並無被替代之新濠博亞娛樂及Melco Crown Philippines之未行使購股權(包括已歸屬及未歸屬部份)乃於收購日期計量。
- (iv) 視作收購新濠博亞娛樂產生商譽，是因為就合併所轉移之視作代價實際上包括有關新濠博亞娛樂之未來市場發展之得益。由於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準則，此等得益乃計入商譽及不會分開確認。預期收購產生之商譽概不可扣稅。

視作收購新濠博亞娛樂之現金流入

千港元

已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9,910,250

16.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新濠博亞娛樂之全資附屬公司MCE Finance Limited (「MCE Finance」) 在Crown公佈其擬將旗下若干非澳洲資產分拆至一間獨立上市之控股公司後展開徵求同意(「徵求同意」)，以尋求其未償還票據之持有人同意對規管票據之文據作出若干建議修訂。MCE Finance已透過徵求同意取得所需同意，並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向同意之持有人支付同意費約4,700,000美元(相當於36,400,000港元)。Crown已同意向MCE Finance償付上述同意費而MCE Finance於本公佈日期就徵求同意錄得第三方費用約1,000,000美元(相當於7,900,000港元)。
- b)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本集團之附屬公司Entertainment Gaming Asia Inc.以總代價3,250,000美元(相當於約25,350,000港元)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全部電子博彩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要事件及發展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新濠」或「本集團」）繼續加快擴展業務至全球並於期內取得長足進展。今年五月，本集團的核心博彩業務及主要收益來源－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新濠博亞娛樂」）按每股5.1667美元（相當於約40.04港元）的價格向Crown Asia Investments Pty. Ltd.購回155,000,000股普通股。新濠在股份購回後成為新濠博亞娛樂的單一最大股東，並由此錄得視作出售之收益10,385,500,000港元，標誌著今年最重大的里程碑。根據此股權變動，新濠將新濠博亞娛樂的全部財務貢獻綜合入賬，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新濠所持新濠博亞娛樂股權之公平值高於成本，此情況在新濠博亞娛樂綜合入賬後得到全面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因而得以增強。股東應佔權益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之12,385,8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之22,390,300,000港元。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亦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之8.0港元增加逾80%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之14.5港元。新濠將新濠博亞娛樂納入成為其附屬公司，展現本集團對澳門博彩市場之信心，本集團預期市場將於本財政年度第四季度重拾增長動力。

新濠博亞娛樂一直致力於旗下項目提供獨一無二的嶄新非博彩設施。其在澳門的第二個綜合度假村－新濠影滙自二零一五年十月盛大開幕以來，備受全球注目，吸引世界各地尋求創新娛樂體驗的旅客紛至沓來，並囊括多項國際殊榮。

與此同時，本集團在澳門的旗艦綜合度假村新濠天地的發展項目亦取得良好進展。新濠天地購物區之大型擴展升級計劃於今年六月完成首階段。該全新購物區由全球領先的奢侈品旅遊零售商T Galleria by DFS管理及營運，零售區面積將為原來的三倍，為旅客提供極致時尚的購物體驗。此外，由建築界「曲線女王」－傳奇建築大師札哈·哈蒂女爵士(Dame Zaha Hadid)設計的新濠天地第五棟酒店大樓的建築工程亦正順利推進。

澳門以外，新濠天地（馬尼拉）承接其開業以來的佳績繼續奮進，其博彩業務所帶來的強勁增長亦為本集團提供雄厚而多元化的收益來源。

新濠亦繼續拓展其國際業務版圖。於今年五月，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Melco Gaming Assets Management (Korea) Limited與New Silkroad Korea Development Limited訂立策略合作協議，就其於韓國濟洲島的娛樂場項目提供顧問服務，引領本集團進一步加強其於亞洲市場的據點。

核心業務

亞洲博彩業務

本集團透過新濠博亞娛樂經營核心博彩業務。新濠博亞娛樂為一家在亞洲區經營娛樂場博彩及娛樂度假村業務的發展商及資產擁有者，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起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新濠博亞娛樂目前經營的項目包括：位於澳門氹仔的娛樂場酒店澳門新濠鋒；位於澳門路氹城的博彩及綜合娛樂場度假村新濠天地；澳門最大的非娛樂場博彩機業務摩卡角子娛樂場。新濠博亞娛樂亦是新濠影滙的主要擁有人及營運商，該項目位於澳門路氹城，是以電影為主題的綜合娛樂、購物及博彩度假村。於菲律賓，Melco Crown (Philippines) Resorts Corporation的附屬公司—MCE Leisur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在馬尼拉娛樂城經營娛樂場、酒店、購物及娛樂綜合度假村新濠天地（馬尼拉）。

儘管澳門博彩市場一直面對各種挑戰，憑藉策略性地專注於抗跌力強的中場市場及一直致力控制成本，新濠博亞娛樂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仍能錄得強勁的營運及財務表現。72,700,000港元的分類溢利是新濠博亞娛樂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時，本集團所應佔新濠博亞娛樂之業績。以下為新濠博亞娛樂於回顧期內（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表現：

根據美國普遍採用之會計原則，新濠博亞娛樂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淨收益為2,174,000,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1,971,000,000美元增長10.3%；而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經調整物業EBITDA為494,100,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458,200,000美元增長7.8%。

新濠天地

新濠天地是位於澳門路氹城的綜合度假村發展項目，於二零零九年六月開幕，主打高端中場市場，專門招待亞洲各區域市場的高端顧客及貴賓廳顧客。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新濠天地共設有505張賭桌及1,054台博彩機。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新濠博亞娛樂公佈矚目的新濠天地購物區—新濠大道的擴展升級計劃。新濠大道由T Galleria by DFS管理及營運，將分階段開業，而首階段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開幕。全新購物區將擴充為原來零售面積的三倍，成為路氹地段滙聚最多奢侈品牌的大型購物空間。區內更設有尊貴的餐饗體驗，提供靜享下午茶及聚會之專區，務求讓顧客享受一站式休閒體驗，流連忘返。

於新濠天地上演的全球最大型水上滙演《水舞間》自二零一零年九月首演以來，這項澳門的必賞鉅鑄至今已吸引全球超過四百萬觀眾慕名而來。

新濠影滙

新濠影滙是以電影為主題的大型綜合娛樂、零售及博彩度假村，於二零一五年十月開幕。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新濠影滙共有250張賭桌及1,098台博彩機。

新濠影滙的開幕進一步提升了澳門頂級娛樂休閒設施的水平，讓追求刺激體驗的旅客嘆為觀止。新濠影滙獲多套熱播電視節目及電影青睞，選為主要拍攝場地，如高達逾億觀眾收看的湖南衛視爆熱女神生活體驗秀《我們來了》；謝霆鋒領銜主演的首部4D特效華語美食電影《鋒味江湖之決戰食神》；及一眾知名影星包括吳鎮宇、張家輝、古天樂及佘詩曼擔綱演出的電影《使徒行者》。此外，新濠影滙綜藝館設有5,000個座位，吸引到亞洲及國際樂壇天皇天后到此傾力演出，包括Madonna、黎明、Super Junior及S.H.E。而新濠天地內的8號轉播廳配備頂尖完善配套及設施，支援便攜式專業設備以製作世界級電視節目。

新濠影滙現在仍處於增長階段，憑藉數之不盡的精彩娛樂設施配套，新濠影滙將吸引更多到訪路氹城的中場旅客，逐步建立穩固客戶基礎，從而進一步擴大其收益及盈利能力。

澳門新濠鋒

澳門新濠鋒設有娛樂場及酒店，專打由博彩中介人介紹的亞洲貴賓廳顧客。七度榮獲《福布斯旅遊指南》五星級酒店大獎(酒店及水療組別)的澳門新濠鋒座落於氹仔中心地段，盡收澳門半島景緻；由世界知名大師精心設計，集雍容氣派、舒適享受於一身。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澳門新濠鋒共有123張賭桌及62台博彩機。

摩卡娛樂場

摩卡娛樂場是澳門最大的非娛樂場博彩機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摩卡娛樂場有七間娛樂場，共有1,195台博彩機。根據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的資料，此數目佔整個博彩機市場之8.7%。

新濠天地(馬尼拉)

新濠天地(馬尼拉)是菲律賓一所領導市場的綜合旅遊度假村。該物業座落於馬尼拉市娛樂城入口處，毗鄰馬尼拉都會區的國際機場及中央商務區。新濠天地(馬尼拉)標誌我們首度進駐澳門以外的娛樂及博彩市場，並為我們帶來澳門以外的盈利及現金流。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新濠天地(馬尼拉)共有1,522台角子機、120張電子賭桌及247張賭桌。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新濠天地(馬尼拉)的轉碼業務持續增長，並與其中場博彩及非博彩業務互相補足，繼續帶來多元化的收益來源，與本集團的澳門業務相輔相成。

東南亞的博彩機租賃業務

Entertainment Gaming Asia Inc. (「EGT」) 於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本集團持有EGT 64.84%之實際股本權益。由於博彩營運業務收益減少，EGT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錄得6,100,000美元的持續經營業務綜合收益，按年減少31%。EGT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錄得綜合淨虧損及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EBITDA分別為135,000美元和1,6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EGT錄得現金結餘33,000,000美元及並無負債。

EGT透過其角子機營運業務在柬埔寨及菲律賓的博彩市場建立了穩健地位，該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包括以固定租賃及分成或收益分享基準進行的機器租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EGT有約1,574台電子博彩機投入服務，其中670台設於NagaWorld Limited (為金界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所擁有位於柬埔寨金邊的NagaWorld度假村及娛樂場內。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每日每台平均收益為66美元而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為120美元，其減少是因為與NagaWorld訂立的分成協議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屆滿而固定租賃協議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開始。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EGT終止兩項角子機租賃合約（包括與NagaWorld Limited的安排）。其後，EGT於七月將該等場所內設置的全部824台機器全數出售。機器出售的總現金代價為3,300,000美元。

此外，於二零一六年五月，EGT出售旗下博彩產品業務（主要為Dolphin Products Ltd.的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製造、銷售及分銷業務）的主要資產。出售的現金代價為5,900,000美元，另加上可在符合相關條件及限制下獲得若干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的業績提升費。

EGT現專注分配資源於新發展項目，包括以亞洲市場為對象的社交博彩平台的內部開發工作。鑑於其財務狀況提升後有利於取得及開發新項目，EGT可望成為本集團的可觀收益貢獻來源。

亞洲彩票管理業務

本集團持有其40.65%股本權益的新濠環彩有限公司（「新濠環彩」）之業務為於中國提供彩票相關技術、系統及解決方案。新濠環彩為中國的獨家體育彩票營運商—中國國家體育總局體育彩票管理中心分銷功能齊備的優質彩票銷售終端機及部件。新濠環彩亦於重慶市為快開型遊戲「時時彩」提供遊戲升級技術及系統維護服務，並透過管理國內之零售店網絡在中國內建立了業務版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新濠環彩的收益為34,000,000港元，按年增長41%。分銷業務繼續是新濠環彩的主要收益來源，佔其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收益約99%，於二零一五年同期則為79%。

根據中國財政部公佈的數字，二零一六年五月中國彩票銷售額按年增長7.8%至人民幣346億元，是整體彩票銷售額連續第三個月錄得增長，扭轉過去九個月銷售額持續下跌的形勢。彩票銷售總額按年輕微增長0.5%，直至二零一六年五月的年內累積銷售額達約人民幣1,600億元。我們認為，由於監管環境不斷變化，中國彩票市場將繼續充滿挑戰，但我們對中國彩票市場的發展仍然維持審慎樂觀的看法。

秉承新濠的消閒及娛樂企業理念，新濠環彩一直致力開拓彩票業務以及中國市場以外的投資機遇。新濠環彩正繼續開拓國際項目的發展機遇及中國市場商機，此將可善用我們在博彩及娛樂行業之企業經驗及推動業務多元化，以實現致力提升股東長遠價值之目標。

非核心業務

中國的滑雪度假村業務

本集團擁有Mountain China Resorts (Holding) Limited (「MCR」) 的16.69%權益。MCR擁有及經營中國其中一個最著名的滑雪度假村－位於黑龍江省的亞布力陽光度假村(「亞布力度假村」)。

MCR透過與Club Med Asie S.A.的策略伙伴關係創立Club Med亞布力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冬季繼續經營及管理亞布力度假村內的兩間極致豪華的五星級酒店。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冬季季度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日結束，而二零一六年首季度總收益與上年度大致相若。隨著滑雪這項冬季運動日漸普及和滑雪愛好者人數大增，中國的滑雪市場亦相應迅速增長，而MCR亦抓緊龐大市場機遇。北京成功申辦二零二二年冬季奧運會後，各種冬季運動(特別是滑雪)的宣傳勢將大增，並吸引更多愛好者參與。

二零一六年世界滑雪板錦標賽將於亞布力舉行，MCR是這項世界頂級滑雪板界盛事的官方合作夥伴並提供主辦場地。亞布力度假村的設施在近年不斷提升，現設有佔地30,000平方米的單板滑雪公園，纜車的暖氣系統亦已經升級，並新建一條貓跳滑雪(mogul ski)滑雪道，為舉辦賽事作好準備。

俄羅斯博彩業務

本集團擁有權益的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娛樂場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開幕。這座首屈一指的綜合度假村設於俄羅斯海參崴附近的綜合娛樂區，其設施、服務及旅遊體驗均充滿歐陸風味，為俄羅斯遠東及東北亞地區的博彩、消閒及娛樂市場面貌定下新標準，並透過推動濱海邊疆地區發展為國際旅遊中心而協助當地經濟發展。此綜合度假村的博彩區設有35張貴賓賭桌、32張中場賭桌和319台角子機及電子賭桌遊戲、6間食府以及合共121間客房。

展望

隨著澳門的經營環境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回穩，本集團認為澳門的博彩市場將於年底前顯著回升。儘管澳門的博彩營運商仍然面對不少挑戰，包括貴賓廳市場分部疲弱、市場競爭加劇、中國內地旅客的博彩及零售需求下降及整體政策及經濟環境不明朗等，新濠將一如以往繼續克服困難，領導同儕，堅守長遠發展方向並抓緊機遇。憑藉新濠於澳門及海外的多元化優質資產組合，我們深信本集團將能達至長遠成功。

在澳門，本集團相信中場分部將會是主要盈利來源，並有助於行業的穩定及可持續增長。本集團會抓緊中場市場的發展潛力，並加大力度推動新濠影滙的增長。新濠影滙的業績增長正不斷加快，其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份的訪客量及中場收益均見顯著增長，預計本年度下半年及其後時間的增長將更見提升。為進一步提升新濠影滙的地位，本集團計劃於第三季末為貴賓廳增加30張賭桌，包括自營賭桌及博彩中介人賭桌，惟有待澳門政府批准作實。與此同時，新濠天地將繼續鞏固其於高端中場分部的領先地位。新濠天地的購物區升級擴建工程將於今年十二月前分階段揭幕。本集團相信，此項位於路氹城的全新購物區擴建項目將為現時疲憊的零售市道帶來煥然一新的景象，並進一步提升新濠天地在高端中場的地位。貴賓廳分部將繼續因應宏觀經濟環境進行結構轉型，而隨著澳門新濠鋒的表現回穩，本集團將繼續優化此項資產。此外，由傳奇建築大師札哈·哈蒂女爵士 (Dame Zaha Hadid) 擔綱建築設計的新濠天地第五棟酒店大樓的建築工程正繼續順利推進，而新濠影滙亦將進一步發展。

縱然多個主打中場及高端中場分部的全新度假村相繼於路氹城落成而令競爭加劇，新濠對旗下項目的前景仍然充滿信心。區內項目設施增加將於短期內對放緩的市場帶來不明朗因素。然而，新濠將發揮其先驅優勢，專注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及服務，藉此加強我們在娛樂服務方面的競爭優勢。位於新濠天地及新濠影滙附近的新度假村亦可轉化為利好因素，吸引更多人流到訪。長遠而言，本集團相信隨著更多優質項目設施投入市場，旅遊業將可作多元化發展，並為澳門的博彩及非博彩市場創造新需求，引領整個行業增長向前。

菲律賓方面，隨著菲律賓的經濟繼續增長，基建配套持續優化，本集團預期新濠天地(馬尼拉)將繼續展現強勁的收益及盈利增長。我們預計連接機場與娛樂城的高速公路可望於今年稍後時間通車，舒緩娛樂城一帶的交通擠塞問題。

新濠自二零一六年五月成為新濠博亞娛樂的單一最大股東後的財務狀況更見穩健，有助本集團實現將業務擴展至全球的願景。憑藉本集團在菲律賓的市場地位、旗下附屬公司在中國大陸和韓國的業務營運以及本集團持有權益、位於俄羅斯的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新濠將繼續抓緊拓展至其他新興博彩市場(如西班牙和塞浦路斯)的新機遇。這些海外項目有助為本集團帶來更多元化的收益來源並增強其在國際市場的地位。

澳門博彩行業現已處於多變及回穩的時期，本集團對澳門及亞洲的長遠前景維持審慎樂觀。新濠對中央政府及澳門政府充滿信心，相信當局將制訂及推出政策支持澳門的健康和可持續增長，並將澳門建設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展望未來，新濠各個市場分部的多元化收益來源將讓本集團度過澳門博彩業回穩的過程。本集團矢志加快發展步伐，奮力壯大其於亞洲的市場佔有率及地位，並開拓其他海外新興博彩市場，實現其成為全球首屈一指的博彩、娛樂及消閒項目發展及營運商的願景。

成就及獎項

新濠一直堅守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企業社會責任，而此亦是本集團致力增強其行業地位、成為領先全球的營運商的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一環，其努力於二零一六年廣獲讚賞認同。

企業管治

於二零一六年，新濠的管理團隊獲得商界和投資界頒發多項殊榮，表揚其傑出領導能力。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何猷龍先生連續第五年榮獲《亞洲企業管治》雜誌選為「亞洲最佳行政總裁」之一。此外，本集團亦榮獲《亞洲企業管治》雜誌頒發「最佳投資者關係企業」大獎。此等獎項充份印證本集團為堅守最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工作一直付出的努力。

企業社會責任

新濠一直視企業社會責任為本集團營運的關鍵一環。本集團參與多個慈善項目及活動，為社會出一分力，並連續第四年獲得《亞洲企業管治》雜誌頒發「亞洲最佳企業社會責任」大獎。

此外，新濠亦獲香港公益金頒發「公益榮譽獎」。以上殊榮肯定了本集團對社區和環境可持續發展的支持，本集團今後定將繼續積極履行企業公民責任。

業務營運

本集團一直為旅客呈獻最優越的酒店、消閒及娛樂設施。澳門新濠鋒及其「澄」水療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六年連續七年獲得《福布斯旅遊指南》頒發最高五星評級；而新濠天地的皇冠度假酒店及「漾日」水療中心亦於二零一六年分別連續第五年及第四年獲得《福布斯旅遊指南》的最高五星評級。此外，全新開幕的新濠影滙於二零一六年度國際博彩業大獎獲選為「年度最佳娛樂場／度假村」。以上獎項正好彰顯本集團多年來一直致力提供最卓越的服務。

美饌佳餚方面，新濠天地的譽龍軒及御膳房再度獲頒發米芝蓮兩星殊榮，金坂極上壽司亦首度獲頒發米芝蓮一星殊榮。以上三間殿堂級食府更贏得美國紅酒權威雜誌《Wine Spectator》的「最佳卓越獎」。此外，譽龍軒及御膳房同時獲《福布斯旅遊指南》評選為五星食府，並入選《南華早報》的二零一六年《100 Top Tables》餐飲指南。澳門新濠鋒的奧羅拉及天政亦摘下《福布斯旅遊指南》的五星食府殊榮，帝影樓則獲頒四星食府殊榮。

本集團最新開幕的度假村項目新濠天地（馬尼拉）及新濠影滙於開幕後短短數月已勇奪多項殊榮。新濠影滙的盛大開幕典禮及宣傳活動在二零一六年MARKies Awards中奪得「最佳構思－活動」、「最佳構思－設計」及「最佳構思－公共關係」三個組別的金獎。以新濠影滙為故事背景的短片《選角風雲》則於二零一六年Brand Film Festival中囊括「Branded Program」、「Most Creative」、「Viral」及「Best of Best for 2016」等多個大獎。新濠天地（馬尼拉）獲得Bronze Stevie Award的「傳訊／公共關係創意大獎」。此外，新濠影滙開幕盛典亦在二零一六年Marketing Events Awards中贏得最高殊榮「Best of Show」並橫掃另外八項大獎。以上殊榮盡展本集團在公共關係、活動策劃、傳訊、設計等各領域的破格創新和無盡創意。

以上獎項均展現了社會各界對本集團為追求卓越企業管治及營運表現所付出的努力的讚譽。

財務回顧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類業績：		
博彩、消閒及娛樂	38,619	1,900
物業及其他投資	20,332	18,100
	58,951	20,00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80,890	220,431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964)	(2,554)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虧損)	591	(2,812)
視作出售以往持有之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重新計量以往持有之股本權益之收益	10,440,376	—
—以往累計之滙兌儲備因視作出售而重新分類	(54,912)	—
中央行政成本及其他未分配企業開支	(122,799)	(104,257)
融資成本	(383,678)	(21,697)
除稅前溢利	10,117,455	109,111
所得稅開支	(10,680)	(458)
期內溢利	10,106,775	108,653
非控股權益	260,628	2,49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0,367,403	111,146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0,367,400,000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為111,100,000港元。

分類業績

博彩、消閒及娛樂

博彩、消閒及娛樂業務主要由以下核心業務組成：(i)澳門博彩業務（通過擁有37.89%權益的新濠博亞娛樂經營）；(ii)電子博彩機分成以及設計、製造及分銷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業務（通過擁有64.84%權益的EGT經營）；及(iii)彩票業務（通過擁有40.65%權益的新濠環彩經營），以及其他非核心業務。

下表載列博彩、消閒及娛樂的分類業績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新濠博亞娛樂(1)	72,653	-
EGT(2)	(10,248)	26,979
新濠環彩(3)	(14,671)	(21,048)
珍寶王國(4)	(9,115)	(3,888)
其他	-	(143)
	<u>38,619</u>	<u>1,900</u>

(1) 新濠博亞娛樂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新濠博亞娛樂（其當時為本公司擁有34.29%權益之聯營公司）與Crown Asia Investments Pty. Ltd.（「Crown附屬公司」，其為Crown Resort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股份購回協議，據此，新濠博亞娛樂同意向Crown附屬公司購回155,000,000股普通股（相當於51,666,666股美國預託股份）（「股份購回」）。股份購回之總購買價為800,838,500美元（相當於約6,206,498,000港元），代表每股價格5.1667美元（相當於約40.04港元）。新濠博亞娛樂已經以手頭現金支付購買價。已購回之股份已於股份購回結束後在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予以註銷。本公司持有之新濠博亞娛樂股本權益因此增加至37.89%，而本公司已成為新濠博亞娛樂之單一最大股東，以及以附屬公司之方式將新濠博亞娛樂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之業績在本集團財務報表綜合入賬。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新濠博亞娛樂約37.89%權益。

新濠博亞娛樂在亞洲發展、擁有及經營博彩及娛樂度假村設施。分類溢利72,700,000港元，代表經計及在新濠博亞娛樂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時，根據香港財務匯報準則對本集團作出調整後所應佔新濠博亞娛樂之業績。

新濠博亞娛樂於回顧期間之表現載述如下：

根據新濠博亞娛樂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所公佈按照美國普遍採用之會計原則編製之未經審核業績，新濠博亞娛樂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淨收益2,174,0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則為1,971,000,000美元。淨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五年十月開始營運的新濠影滙所帶來的淨收益以及新濠天地(馬尼拉)的娛樂場收益增加所致，惟部份得益被新濠天地及澳門新濠鋒的娛樂場收益減少所抵銷。

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的經調整物業EBITDA為494,1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首六個月之經調整物業EBITDA為458,200,000美元。經調整物業EBITDA按年上升7.8%，主要得力於新開業的新濠影滙以及全面投入營運的新濠天地(馬尼拉)的貢獻，惟部份得益被新濠天地及澳門新濠鋒的貢獻減少所抵銷。

新濠博亞娛樂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應佔淨收入為70,600,000美元，而新濠博亞娛樂於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應佔淨收入為84,900,000美元。

新濠天地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新濠天地之淨收益為1,308,5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為1,460,100,000美元。新濠天地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錄得經調整EBITDA為383,300,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414,800,000美元減少7.6%。經調整EBITDA減少，主要是由於轉碼數收益及中場賭桌博彩收益減少所致。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轉碼數合共為19,700,0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24,600,00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轉碼博彩贏款率為3.1%，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3.0%。預期轉碼博彩贏款率範圍為介乎2.7%至3.0%。

中場賭桌下注額減至2,101,3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2,397,80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中場賭桌贏款率為36.2%，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34.2%。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博彩機處理額為2,047,9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2,358,600,000美元減少13.2%。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博彩機贏款率為3.3%，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3.8%。

新濠天地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非博彩收益總額為124,8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130,500,000美元。

澳門新濠鋒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澳門新濠鋒之淨收益為207,1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為292,600,000美元。澳門新濠鋒於本回顧期間錄得負值的經調整EBITDA為12,2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經調整EBITDA為13,300,000美元。經調整EBITDA按年減少，主要是由於轉碼數收益下降及呆賬撥備增加所致。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轉碼數合共為8,800,0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13,900,00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轉碼博彩贏款率為2.7%，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2.6%。預期轉碼博彩贏款率範圍為介乎2.7%至3.0%。

中場賭桌分部方面，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下注額合共為259,400,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326,000,000美元減少20.4%。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中場賭桌贏款率為17.7%，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16.5%。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博彩機處理額為16,1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14,90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博彩機贏款率為6.2%，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6.0%。

澳門新濠鋒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非博彩收益總額為13,700,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的16,700,000美元減少。

摩卡角子娛樂場

摩卡角子娛樂場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淨收益合共為59,800,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68,200,000美元下跌。摩卡角子娛樂場於回顧期間之經調整EBITDA為11,300,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經調整EBITDA為15,400,000美元減少26.3%。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博彩機處理額為1,266,5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1,477,90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博彩機贏款率為4.6%，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4.5%。

新濠影滙

新濠影滙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開展營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新濠影滙之淨收益為362,500,000美元。新濠影滙於本回顧期間錄得經調整EBITDA為46,600,000美元。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中場賭桌之下注額為1,139,200,000美元而中場賭桌贏款率為22.8%。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博彩機處理額為895,000,000美元而博彩機贏款率為3.6%。

新濠影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非博彩收益總額為109,200,000美元。

新濠天地(馬尼拉)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新濠天地(馬尼拉)之淨收益為215,6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127,800,000美元。新濠天地(馬尼拉)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錄得經調整EBITDA為65,1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15,500,000美元。經調整EBITDA之按年改善主要得力於娛樂場收益增加，包括二零一五年中開展的博彩中介人營運所帶來的收益。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轉碼數合共為3,200,0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681,30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轉碼博彩贏款率為3.1%，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1.5%。預期轉碼博彩贏款率範圍為介乎2.7%至3.0%。

中場賭桌分部方面，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下注額合共為254,700,000美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218,400,000美元增加16.6%。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中場賭桌贏款率為28.7%，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25.3%。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博彩機處理額為966,7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850,700,000美元增加13.6%。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博彩機贏款率均為6.0%。

新濠天地(馬尼拉)於回顧期間的非博彩收益總額為50,3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為48,800,000美元。

(2) EGT

EGT從事角子機營運、於中印地區發展及經營地區娛樂場及博彩會所，以及設計、製造及分銷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經計及根據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作出的調整後，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應佔來自EGT的分類虧損為10,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分類溢利27,000,000港元)。

EGT於回顧期間之表現載述如下：

根據EGT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一日所公佈其按照美國普遍採用之會計原則編製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EGT已出售其有關博彩產品業務之主要資產。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EGT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2,200,000美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錄得淨收入2,000,000美元。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EGT之收益為6,1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8,900,000美元減少31%，原因為EGT與NagaWorld之間的電子博彩機租賃協議已由以往的收益分享安排改為定額費用。

(3) 新濠環彩

新濠環彩繼續從事彩票業務為單一營運分類。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應佔來自新濠環彩的分類虧損為14,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21,000,000港元)。

新濠環彩於回顧期間之表現載述如下：

根據新濠環彩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所公佈之未經審核業績，新濠環彩錄得虧損為12,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9,300,000港元），改善36%，主要源自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

- (i) 僱員福利成本由二零一五年同期之18,9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9,800,000港元。減少主要因為於二零一五年就已於二零一五年歸屬之若干二零一四年購股權錄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8,000,000港元，但於二零一六年則並無就此等購股權錄得進一步之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ii) 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4,2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同期之7,300,000港元，因為項目相關的差旅開支及專業費用增加；及
- (iii) 利息收入增加800,000港元，主要因為較長年期之定期存款享有更高利率。

(4) 珍寶王國

珍寶王國由位於香港香港仔之珍寶及太白海鮮舫組成。

餐飲業務分類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虧損9,100,000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錄得虧損3,900,000港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收益下降所致。

物業及其他投資

此分類負責本集團之物業及其他財務投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此部門錄得分類溢利20,3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之18,100,000港元增加12%，主要源自利息及物業租金收入。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八日期間之應佔新濠博亞娛樂溢利所組成。

此外，本集團已於以往年度將其於MCR及喜彩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撇減至零。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認為毋須就上述聯營公司撥回減值虧損，原因為MCR及喜彩股份有限公司繼續錄得虧損。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確認應佔合營企業虧損2,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2,600,000港元)，主要來自應佔俄羅斯博彩業務之虧損。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由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八日期間新濠博亞娛樂之購股權的行使以及其發行之若干受限制股份的歸屬，本集團確認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虧損2,800,000港元)。

視作出售以往持有之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主要由於本集團釋放了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收購新濠博亞娛樂時所持之新濠博亞娛樂34.29%股本權益的公平值高於成本之數，本集團確認視作出售以往持有之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10,385,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中央行政成本及其他未分配企業開支

未分配企業開支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104,300,000港元增加17.7%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122,800,000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就二零一六年將開拓的額外業務發展活動而錄得之法律及專業開支以及差旅開支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起將新濠博亞娛樂的業績綜合入賬後，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21,7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383,700,000港元。融資成本主要是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開支以及其他融資成本。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所得稅開支代表澳門所得補充稅、就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年金、中國企業所得稅開支以及源自數個外國司法權區之稅項撥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資本結構／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以內部資源、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收益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撥付業務營運及投資所需。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達107,382,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16,900,000港元），乃來自22,390,300,000港元的股東資金（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85,800,000港元）、40,793,200,000港元的非控股權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2,600,000港元）、9,526,300,000港元之流動負債（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2,000,000港元）及34,672,300,000港元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46,5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現金流入淨額10,258,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現金流出淨額52,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達10,725,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7,300,000港元）。增加主要因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將新濠博亞娛樂分項綜合入賬而擴大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即總借貸除以總資產之百分比為31.3%（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主要是因為於回顧期間將新濠博亞娛樂綜合入賬後令借貸金額增加所致。

本集團繼續審慎管理其資產負債狀況並沿用保守的現金及理財政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為13,339,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96,300,000港元）。所有借貸、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港元、美元、澳門元、人民幣及菲律賓披索（「披索」）定值，從而將外匯風險保持穩定。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取得公用事業而抵押的本集團銀行存款約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0,000港元）。

本集團獲得多間銀行提供銀行貸款融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可動用銀行貸款融資總額為42,309,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0,300,000港元），當中，本集團已動用之無抵押及有抵押銀行貸款融資分別為546,000,000港元及30,849,1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546,000,000港元；有抵押34,300,000港元）。有關銀行及其他借貸之進一步詳情，敬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以得知有關資產抵押、已動用之借貸融資種類、借貸之到期情況、計值貨幣及利率架構的資料。

重大收購、出售及主要投資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重大收購、出售及主要投資。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聯營公司之僱員總數為20,970人。若不包括MCR及喜彩股份有限公司等聯營公司之僱員，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僱員總數為20,895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4人)。20,895名僱員當中，有16,177人駐於澳門、409人駐於香港、4,309人則駐於菲律賓、美國、柬埔寨及中國。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購股權開支以及股份獎勵開支)為1,128,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57,400,000港元)。

新濠相信，人才乃其成功關鍵。本集團致力創造理想的工作環境，讓員工對身為新濠一份子感到自豪。本集團內全體僱員都有平等的升遷及個人發展機會。本集團相信，只有透過發展業務，方可為員工創造機會及價值。因此，本集團鼓勵員工在工作中盡展所能，與本集團一起成長。新濠透過認同、參與及投入而建立僱員的歸屬感。

新濠的人事政策、制度及慣例與本集團的宗旨及價值貫徹一致，促進業務成功發展。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根據集團政策，本集團營運實體皆以當地貨幣營運，以盡量降低貨幣風險。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均以港元、美元、澳門元、人民幣及披索進行及記錄。由於外匯風險保持在最低水平，因此毋須對外幣風險作出對沖。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公司在未來數年開始落實新項目時將產生重大資本支出。本公司預期，公司將以不同融資方式盡其所能籌集各項目的所需資金。本公司亦會就未來落實之合適新項目提供所需股本資金。

特別中期股息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宣佈之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本公司擬每半年給予股東股息，每年股息總額相當於股東應佔本公司年度綜合淨收入約20%。根據股息政策，本公司亦可不時宣派特別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10,367,400,000港元，乃主要源自一次性的非現金及非經常特殊收益。儘管根據股息政策毋須派發中期股息，但鑑於本公司取得新濠博亞娛樂控制權此重要事件以及因此在公司發展史上首次將新濠博亞娛樂之業績綜合入賬，以及銀行存款及現金達13,339,500,000港元之雄厚現金水平，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特別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5港仙)。預期此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五)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獲派特別中期股息，所有股票連同填妥之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採納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公司守則」)，當中載列本集團於指導及管理旗下業務事宜時所運用的企業準則及常規。公司守則乃參考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而編製及修訂。公司守則不單只將本集團現行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規範化，亦將現有常規與聯交所所規定的基準兼收並蓄，最終確保本集團以高透明度方式營運及向其股東負責。

除下文所述之偏離情況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公司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段，上市公司的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須分開並由不同人士擔任。然而，參照董事會目前之成員配搭，何猷龍先生對本集團以及澳門博彩業與娛樂業務的營運有深厚認識，其於此行業及本集團之營運範疇擁有龐大的業務網絡及聯繫，董事會相信，目前得到何猷龍先生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乃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直至董事會認為有關職責應由不同人士擔任為止。

董事會不時審視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配合本公司一直演變之需要。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之修訂，本公司已審視及提升風險管理框架及程序。

本公司設立下列董事會委員會，以確保維持最高之企業管治水平：

- a. 執行委員會；
- b. 審核委員會；
- c. 薪酬委員會；
- d. 提名委員會；
- e. 企業管治委員會；
- f. 財務委員會；
- g. 監察事務委員會；及
- h.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上述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elco-group.com內「企業管治」一節。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本身有關董事（彼等可能會掌握有關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證券交易守則」），該守則之條款與上市規則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同樣嚴謹。本公司已收到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以及證券交易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i)審閱本集團之年報、財務報表、中期報告以及就此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供建議及發表意見；及(ii)審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獨立審閱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但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其獨立審閱報告亦收錄於中期報告內。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何猷龍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Evan Andrew Winkler先生(董事總經理)、徐志賢先生及鍾玉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吳正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周光暉先生、沈瑞良先生及田耕熹博士。

承董事會命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何猷龍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